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语信司函〔2022〕10号

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度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有关单位：

经研究，现将2022年度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范围

本次接受申报的项目详见《国家语委科研项目2022年度选题指南》（附件），选题名称均为固定题目，研究起始时间为2022年1月1日。其中，重点项目资助经费50万元以上。

级专业技术职称（职务）同行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重大项目申请人必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三）每年申报人作为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国家语委科研项目，作为项目组成员最多可参与两个项目。

三、申报办法

（一）申报方式。项目申报工作全部通过“国家语委科研项目服务平台项目申报系统”（以下简称“申报系统”）进行。

申报人应在申报系统注册并完善个人信息，包括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电子邮箱、单位名称、职务、职称、学历、学位、专业、研究方向等。申报人应确保注册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如有变更应及时更新。申报人应妥善保管登录账号和密码，不得转借他人使用。申报系统将对申报人信息进行实名认证。

（二）申报流程。申报人应在申报系统提交申报书、推荐信、证明材料等。申报书应包括项目摘要、研究内容、研究目标、研究方法、预期成果等。推荐信应由同行专家出具，证明申报人的学术水平和项目价值。证明材料包括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职称证书等。申报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申报，逾期不予受理。

（三）评审程序。申报系统将对申报书进行初审，剔除不符合要求的申报书。初审合格的申报书将进入专家评审环节。评审专家将根据申报书的内容和质量进行打分。评审结果将在申报系统公布。申报人如对评审结果有异议，可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申诉。

（四）项目立项。评审合格的项目将由语委立项。立项后将下发项目任务书，明确项目目标、研究内容、经费预算等。申报人应按照任务书的要求开展研究工作，定期提交研究报告。项目完成后，申报人应提交结项报告，由语委组织验收。

（五）其他事项。申报人应遵守国家语委的各项规章制度，不得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将取消其申报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申报人应妥善保管申报材料，如有遗失应及时报告。申报系统提供24小时技术支持，如有疑问可拨打服务热线。

四、联系方式

电话：010-88000000

邮箱：@.gov.cn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

信息真实准确。项目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确保无知识产权争议。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查实取消3年申报资格并通报批评。

(二)为保证评审公平公正，项目申请书“正文”中“二、项目设计论证”部分不得出现申报人姓名、单位等有关信息，否则按作废处理。

(三)通过初审的重大项目申报团队需参加现场答辩，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四)项目立项名单拟于2022年11月公示。

联系人：郭浩

联系方式：010-66096726 keyanban@moe.edu.cn

申报系统技术支持：罗老师 13554039146

附件：国家语委科研项目2022年度选题指南

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6月22日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 2022 年度选题指南

一、重大项目

1. 国家语言文字事业 2035 年远景目标和发展规划研究
2.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质量提升研究
3. 数字化时代的语言生活与语言治理研究
4. 新文科背景下的语言学学科建设研究
5. 古籍整理智能化关键技术研究
6. 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区域语言规划研究

二、重点项目

1. 语言政策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
2. 中小学教材语言文字使用规范研究
3. 面向全球治理人才培养的语言教育规划研究
4. 小学阶段语文课文手语表达研究
5. 语言资源的数据整合与共享机制研究
6. 中国语言产业数据库建设及应用研究
7. 网络空间语言伦理研究
8. “中文+职业技能”教学资源建设研究
9. 高校语言文字工作理论与实践研究
10. 中华语言文化国际传播的挑战与对策研究
11. 中医药全球传播中的语言问题及对策研究

12. 香港地区中文书面语发展研究

13. 智能时代青少年语言能力发展研究

三、一般项目

1. 中国语言生活学术思想研究

2. 条约中文文本语言规范表述研究

3. 大型国际活动语言服务体系构建研究

4. 人工智能时代中文语言生活学术思想研究